

公告编号：2017-021



兆方石油

NEEQ :871224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Zhaofang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7年3月6日，公司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2017年4月6日，公司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正式设立。

2017年4月19日，公司在安徽铜陵的全资子公司“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正式设立。

2017年6月，公司与自然人崔北虎等人签订《关于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正式收购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名下加油站。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9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5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7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兆方股份/兆方石油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静平家庭
前海兆方	指	深圳市前海兆方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2015年5月至2016年7月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熙洋	指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静平持股6.75%、徐静平之妻王芳持股93.25%的关联方公司
新加坡兆方	指	Z F PETROCHEMICAL PTE. LTD, 系公司2016年9月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兆方	指	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2017年4月6日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铜陵兆方	指	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2017年4月19日在安徽省铜陵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铜陵华富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系自然人崔北虎、李芳、崔凯持有的公司，下属分公司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水陆加油站，主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报告期初	指	2017年1月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年6月30日
上期、去年同期	指	2016年6月30日
上年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一层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石油化工产品，石化产品	指	以炼油过程提供的原料油进一步化学加工获得。生产石油化工产品的第一步是对原料油和气（如丙烷、汽油、柴油等）进行裂解，生成以乙烯、丙烯、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为代表的基本化工原料。第二步是以基本化工原料生产多种有机化工原料（约200种）及合成材料（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
成品油	指	按照《成品油办法》（商务部令2006年第23号）第四条，成品油是指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
布伦特原油	指	布伦特原油，出产于北大西洋北海布伦特地区。伦敦洲际交易所和纽约商品交

		易所有其期货交易，是市场油价的标杆。
混合芳烃	指	无色透明液体，有特殊气味，窄馏分重整芳烃抽提所得的芳烃混合物。其中含有苯、甲苯、二甲苯。可作为石油树脂、汽油、溶剂的原料
甲基叔丁基醚	指	英文缩写为 MTBE (methyl tert-butyl ether)，常用作汽油添加剂，提高辛烷值，亦可裂解制得异丁烯，用作汽油添加剂，具有优良的抗爆性，在化工及生物领域也具有广泛用途。一般以甲醇和异丁烯为原料，借助酸性催化剂合成
混合二甲苯	指	邻、间、对二甲苯和乙基苯的混合物。作为化学原料使用时，可将各异构体预先分离。混合物主要用作油漆涂料的溶剂和航空汽油添加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兆方石油
证券代码	871224
法定代表人	徐静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莉明
电话	0755-82535908
传真	0755-82703366
电子邮箱	zf_wangliming@zfsysz.com
公司网址	http://zfsysz.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03-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批发业（F5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1,560,000
控股股东	徐静平
实际控制人	徐静平家庭，包括徐静平及王雅思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13,870,233.55	2,983,643,562.74	-35.85%
毛利率	2.59%	2.2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18,878.49	11,350,855.11	131.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327,755.79	11,350,855.11	13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56%	6.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56%	6.14%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9	131.8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1,608,098.68	416,928,598.68	44.30%
负债总计	360,772,043.54	202,411,422.03	78.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836,055.14	214,517,176.65	12.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3	1.63	12.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97%	48.5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97%	48.55%	-
流动比率	1.48	2.05	-
利息保障倍数	19.25	6.5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4,002.60	142,903,398.55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82	10.38	-
存货周转率	10.56	10.9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7.81%	-47.4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85%	14.60%	-
净利润增长率	131.87%	-148.39%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兆方石油是处于石油流通领域的专业提供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服务商。经过多年的探索与专业经营，公司在石化产品市场建立了较为稳定的购销渠道和客户关系，专注于为客户提供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包括混合芳烃、甲基叔丁基醚等石油化工产品。根据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批发业（F51）；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石油及制品批发（F516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中的“石油及制品批发”（F516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能源”中的“综合性石油与天然气企业”（10101210）。

除了主营业务之外，公司还在积极拓展其他领域，扩展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发展和扩大境外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在安徽省铜陵市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及收购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名下的加油站资产，进军终端零售领域。预计今年下半年，公司仍将继续开拓境外市场以及终端零售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沿用已经成熟的商业模式，并积极开拓新客户。在现有经济环境下，保持了稳定的发展。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市场环境呈稳定状态，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二、经营情况

公司上半年工作重点在于稳步保持现有市场占有率，积极拓展新的市场领域，以期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在报告期内，虽然整体经济环境欠佳，但公司的盈利能力仍然呈现加速增长的势头。

公司属于轻资产企业，为了调整产业结构及资产结构，延长企业产业链，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子公司以及收购加油站，以通过改变公司产业布局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1、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601,488,837.18 元，较年初增加 30.68%。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1,913,870,233.5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85%，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6 年 8 月处置了子公司深圳市兆方前海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排除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之外，从而导致了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单就母公司而言，2017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1,913,870,233.55 元，较上年同期 1,676,149,586.97 元的收入增长了 14.18%。

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26,318,878.4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87%，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6 年 8 月处置了亏损的子公司深圳市兆方前海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排除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之外，从而导致本报告期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的价格把控体系也更加健全、产品结构更加优化，营业成

本不断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也较上年有大幅减少，因此提高了公司整体的毛利率水平，进而提高了公司利润水平。

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4,002.6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2.11%，主要原因在于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加大了内贸货物的采购，报告期内支付给供应商的预付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 272,047,805.39 元较 2016 年上半年 138,476,053.97 元多 133,571,751.42 元，经营活动流出量大幅度增加，从而导致了最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较 2016 年度有所变化，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处置了子公司前海兆方后，公司的产品结构发生了变化。另一方面，公司属于贸易流通型企业，其所针对的下游客户往往是行业内的其他贸易企业，交易也通常以价格及质量为主要成交依据，客户并不固定或单一。因此，公司供应商及客户的变化属于行业正常现象，前述变化对公司收入来源模式并无影响。

三、风险与价值

一、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经营的石化产品是从原油中提炼而来，且有相当一部分化工产品从国外采购，进口采购价格与布伦特原油价格直接挂钩，公司依据协议享有在进口订单签订后六个月内任意时间点锁价的权利（锁价机制），公司石化产品销售价格受国内油价和国际原油价共同影响。在国内成品油价及国际原油价波动剧烈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未来布伦特原油价格的走势，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建立风险对冲机制，通过套期保值操作来降低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二、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2.59%。作为成品油及化工产品贸易型企业，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充分且市场价格透明，故该行业平均毛利率相对较低。随着公司业务多元化的开展，在该行业中的信息与经验的不断积累，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会进一步提高。

应对措施：与公司所处的石化产品贸易业相反，下游石化产品零售行业，如加油站等利润却大幅增长。2016 年上半年，山东地区成品油零售综合利润近 2,000 元/吨，石化流通行业的利润增长点来自于加油站等石化终端零售业。报告期内，公司已经着手前向一体化并购，收购加油站等零售终端，扩展产业链，进军石化产品零售业，以此提供公司整体毛利率。

三、融资依赖关联方风险

公司运营资金除股东股本投入外主要依靠短期银行借款以及拆入关联方资金等方式。公司借款主要依靠关联方担保和抵押。2017 年 2 月，公司借款 5,000 万元，保证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和大熙洋。2017 年 5 月，公司借款 2,700 万元，保证人为关联方徐静平和大熙洋。若后续公司发展过程中关联方不再为公司融资担任保证人，公司将面临融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在全股转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多元化的融资措施，从以往单一的债权融资模式逐步转向债权融资+股权融资结合的方式，以减少对关联方的融资依赖。

四、核心人员流失或不足风险

公司主营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业务，最核心资源即人才资源，拥有优秀的业务人才即拥有行业竞争力。公司目前拥有专业业务团队，业务骨干长期从事石油化工贸易，对国内外行情判断准确，带领的业务团队在市场开拓、客户服务、运营维护及渠道资源等多方面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对行情的判断迅速、准确，在业内获得一致好评。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及激励机制，业务骨干目前均持有公司股份，但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需求的增加，仍不排除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也将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落实核心人员激励机制，提高业务骨干的薪酬待遇，并加强公司员工团队建设，丰富企业文化、提高团队凝聚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不断充实人才储备库，确保公司的人才供应。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静平家庭持有公司 79.81%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约束。若实际控制人未遵守已经逐步建立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规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分层决策机制，强化公司内部监督，坚持管理层的会议决策制度，避免控制人决策不当导致的管理风险。同时严格接受监管机构、推荐主办券商及社会舆论等各种形式的外部监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混合芳烃采购方式为通过国内大型国际贸易公司从国外供应商代理进口和公司直接进口两种方式。公司未来将继续和国外供应商合作，因此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的境外采购产生一定影响。由于公司境外采购均以美元结算，以人民币向代理商支付，公司不需预留大额美元，无账面直接的汇总损益。但美元若持续升值，公司境外采购结算价会提高，从而增加公司对代理商支付的采购对价，将会不利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目前公司主要根据对未来汇率变动的判断，利用支付的保证金，通知代理商及时锁定汇率来控制汇率风险，未采取对冲等金融措施，汇率的大幅变动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根据汇率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产品定价，同时提高公司产品的品质与服务，以提高议价能力，减少汇率波动在产品定价方面的影响程度。另一方面公司将选择调整结算期限或采用套期保值等金融工具，锁定汇率波动风险，尽可能的减少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

七、进军新领域风险

公司一直以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贸易业务为主，随着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已经着手布局下游零售终端产业。报告期内，公司已经通过自建、收购等方式正式进军加油站领域。但公司由于没有拓展、运营加油站的实际经验，因此会面临市场开拓、运营管理、团队建设等多方面的困难。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解决前述问题，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已经储备了一支优秀的零售管理队伍，并在不断扩充人才储备，以应对未来终端网络建设的人才需求。另一方面，公司除了自建、收购加油站，未来还将通过参股、租赁、合营等多种方式来拓展加油站网点，不但可以通过与业内人士合作来吸收学习运营经验，也可以减少公司的资金压力，保证公司主营业务

的正常稳定运营。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900,000,00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400,000,000.00	82,682,318.2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600,500,000.00	77,245,204.00
总计	1,900,500,000.00	159,927,522.20

关于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说明

1、公司为经营需要租赁了关联方的物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支付了租金共计人民币 245,200 元。

2、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了担保，具体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王芳、徐静平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0.00
徐静平、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27,000,000.00
总计	-	77,000,000.00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行为为公司日常经营周转补充了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发展，并未造成风险外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关联方利益的情形。

(二) 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1、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

2017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决定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拟定为“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Zhaofang(Hong Kong) Petrochemical Co.,Limited)”，投资金额拟定 100 万美金。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办理了相关注册事宜，香港子公司正式设立。公司的主要情况如下：

(1) 注册名称：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Zhaofang(Hong Kong) Petrochemical Co.,Limited)

(2) 公司类型：BODY CORPORATE（法人团体）

(3) 注册号：2523637

(4) 注册资本：1 港元

(5) 董事：徐静平

(6)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6 日

(7) 注册地址：Unit D,16/F,One Capital Place,18 Luard Road,Wan Chai,Hong Kon

(8) 主要业务：原油、成品油、化工产品的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目的主要为了进一步扩大境外石油化工产品贸易，以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积极应对市场竞争，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对该公司进行投资，也尚未利用该公司开展业务。

本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公告：《关于补发对外投资公告的声明》（公告编号：2017-002）、《对外投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03）。

2、设立铜陵全资子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决定在安徽省铜陵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拟定为“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投资金额拟定 4500 万人民币。

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办理了相关注册事宜，铜陵子公司正式成立。公司的主要

情况如下：

- (1) 注册名称：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62MA2NJ8621T(1-1)
-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0 万
- (5) 法定代表人：陆晨
- (6)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19 日
- (7) 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枞阳经济开发区

(8) 经营范围：柴油、润滑油、润滑脂零售；石化产品（除汽油等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除油漆等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电子产品销售（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设立铜陵子公司的目的主要为了进军成品油零售领域，以优化公司的产业结构，积极应对市场竞争，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对该公司进行了投资，但尚未开展业务。

本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公告：《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3、收购铜陵华富

2017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决定以人民币 1200 万元收购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此次交易的主要情况如下：

- (1) 交易标的：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铜陵华富”）100% 股权
- (2)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 交易标的所在地：安徽省铜陵市扫把沟沿江中路

(4) 交易标的资产信息说明：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住所为安徽省铜陵市扫把沟沿江中路；公司经营范围：石油信息咨询服务，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均除危险品）、建材批发，化肥、矿产品、金属材料、重油销售，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的柴油除外〕零售，普通货物运输、配载，加油（气）站开发、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下设有分公司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水陆加油站，主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铜陵华富股东为自然人崔北虎、李芳、崔凯三人，持股比例分别为 95%、4.5%、0.5%。

- (5) 交易对方：崔北虎、李芳、崔凯

(6) 交易事项：兆方石油拟现金购买崔北虎持有的铜陵华富 95% 股权、李芳持有的铜陵华富 4.5% 股权以及崔凯持有的铜陵华富 0.5% 股权。

- (7)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交易金额：人民币 1,200 万元

支付方式：现金

付款安排：股权转让款一次性支付，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转让款 1200 万元。

协议生效：股东大会批准后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公司收购铜陵华富的目的主要为了进军成品油零售领域，以优化公司的产业结构，积极应对市场竞争，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款尚未付清，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本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已披露如下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内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情况-（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已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情况的声明与承诺》，承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内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2、关于避免竞业禁止的承诺”

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48,835,000	48,835,000	37.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26,250,000	26,250,000	19.95%
	董事、监事、高管	-	-	1,087,500	1,087,500	0.83%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560,000	100.00%	-48,835,000	82,725,000	62.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5,000,000	79.81%	-26,250,000	78,750,000	59.86%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0	3.42%	-1,087,500	3,862,500	2.9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31,560,000	-	0	131,5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静平	80,000,000	0	80,000,000	60.81%	60,000,000	20,000,000
2	王雅思	25,000,000	0	25,000,000	19.00%	18,750,000	6,250,000
3	王峰	9,360,000	0	9,360,000	7.11%	0	9,360,000
4	陆晨	5,800,000	0	5,800,000	4.41%	0	5,800,000
5	王云	2,000,000	600,000	2,600,000	1.52%	2,100,000	500,000
6	李刚	1,000,000	0	1,000,000	0.76%	750,000	250,000
7	王莉明	1,000,000	0	1,000,000	0.76%	750,000	250,000
8	陈敏	750,000	0	750,000	0.57%	0	750,000
9	孟小菊	600,000	0	600,000	0.46%	0	600,000
10	黄恩棋	550,000	0	550,000	0.42%	0	550,000
合计		126,060,000	600,000	126,660,000	96.28%	82,350,000	44,31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雅思系徐静平女儿，王峰、陆晨系徐静平之妻王芳的弟弟，孟小菊系陆晨之妻孟小红的姐姐。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徐静平，直接持有公司 60.81% 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徐静平：男，出生于 195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1977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业务科长，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站长，2002 年 5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5 日任深圳市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海环保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静平家庭，王雅思系徐静平的女儿，王雅思直接持有公司 19.00%的股权，徐静平直接持有公司 60.81%的股权，徐静平家庭共同控制本公司 79.81%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徐静平：男，出生于 195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1977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业务科长，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站长，2002 年 5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5 日任深圳市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海环保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雅思，女，出生于 1985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2 月毕业于英国 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徐静平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64	研究生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王雅思	董事	女	32	研究生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王云	董事, 副总经理	女	50	大专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李刚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3	中专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王莉明	董事,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女	34	本科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赵净	监事会主席	女	40	本科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否
李丹丹	监事	女	29	研究生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朱碧宁	监事	男	37	本科	2017年6月27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马威	财务负责人	女	39	本科	2015年10月28日至 2018年10月27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徐静平	董事长, 总经理	80,000,000	0	80,000,000	60.81%	0
王雅思	董事	25,000,000	0	25,000,000	19.00%	0
王云	董事, 副总经理	2,000,000	600,000	2,600,000	1.98%	0
李刚	董事,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0.76%	0
王莉明	董事,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0.76%	0
赵净	监事会主席	250,000	0	250,000	0.19%	0
李丹丹	监事	100,000	0	100,000	0.08%	0
朱碧宁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	0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马威	财务负责人	0	0	0	-	0
合计		109,350,000	600,000	109,950,000	83.58%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吴建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朱碧宁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原职工代表监事吴建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选举朱碧宁先生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31	33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无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第八节二、(六) 1	3,898,489.06	2,464,789.7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第八节二、(六) 2	65,875,804.33	101,869,139.11
预付款项	第八节二、(六) 3	272,047,805.39	138,476,053.97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二、(六) 4	199,173.01	8,7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第八节二、(六) 5	188,344,099.60	167,996,206.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六) 6	3,173,105.70	3,728,463.06
流动资产合计	-	533,538,477.09	414,543,402.52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第八节二、(六) 7	411,238.83	501,617.3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二、(六) 8	439,812.76	1,813,578.83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六) 9	67,218,570.00	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8,069,621.59	2,385,196.16
资产总计	-	601,608,098.68	416,928,598.68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第八节二、(六) 10	77,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第八节二、(六) 11	110,606,736.99	46,255,129.24
预收款项	第八节二、(六) 12	68,083,061.88	95,754,76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二、(六) 13	-	1,790,863.92
应交税费	第八节二、(六) 14	7,119,440.42	12,501,785.94
应付利息	第八节二、(六) 15	-	105,0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二、(六) 16	97,962,804.25	16,003,880.2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60,772,043.54	202,411,422.0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负债合计	-	360,772,043.54	202,411,42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第八节二、（六）17	131,560,000.00	13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第八节二、（六）18	36,866,412.23	36,866,412.2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第八节二、（六）19	4,609,076.44	4,609,076.4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二、（六）20	67,800,566.47	41,481,687.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0,836,055.14	214,517,176.6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0,836,055.14	214,517,17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01,608,098.68	416,928,598.68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1,117,059.06	2,464,789.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第八节二、(十三) 1	65,875,804.33	101,869,139.11
预付款项	-	272,047,805.39	138,476,053.9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二、(十三) 2	199,173.01	8,750.00
存货	-	188,344,099.60	167,996,206.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173,105.70	3,728,463.06
流动资产合计	-	530,757,047.09	414,543,402.52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第八节二、(十三) 3	45,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11,238.83	501,617.3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39,812.76	1,813,57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5,000,000.00	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0,851,051.59	2,385,196.16
资产总计	-	601,608,098.68	416,928,598.68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77,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10,606,736.99	46,255,129.24
预收款项	-	68,083,061.88	95,754,762.68
应付职工薪酬	-	-	1,790,863.92
应交税费	-	7,119,440.42	12,501,785.94
应付利息	-	-	105,0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97,962,804.25	16,003,880.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60,772,043.54	202,411,422.03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360,772,043.54	202,411,422.03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	131,560,000.00	13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36,866,412.23	36,866,412.2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4,609,076.44	4,609,076.44
未分配利润	-	67,800,566.47	41,481,687.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0,836,055.14	214,517,17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1,608,098.68	416,928,598.68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913,870,233.55	2,983,643,562.74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八节二、(六) 21	1,913,870,233.55	2,983,643,562.74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880,677,585.22	2,968,089,058.39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二、(六) 21	1,864,389,768.48	2,917,879,021.3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二、(六) 22	405,319.21	385,080.22
销售费用	第八节二、(六) 23	9,763,349.01	35,685,055.75
管理费用	第八节二、(六) 24	4,274,223.77	7,609,789.85
财务费用	第八节二、(六) 25	1,747,266.03	5,949,210.87
资产减值损失	第八节二、(六) 26	97,658.72	580,900.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二、(六) 27	438.0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3,193,086.34	15,554,504.35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八节二、(六) 28	12,274.41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3,180,811.93	15,554,504.35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二、(六) 29	6,981,194.94	4,203,649.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	26,199,616.99	11,350,855.11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号填列)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6,318,878.49	11,350,855.1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6,199,616.99	11,350,85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6,199,616.99	11,350,85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第八节二、（十四）2	0.20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第八节二、（十四）2	0.20	0.09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第八节二、(十三) 4	1,913,870,233.55	1,676,149,586.97
减：营业成本	第八节二、(十三) 4	1,864,389,768.48	1,632,566,752.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05,319.21	282,512.91
销售费用	-	9,763,349.01	17,953,063.66
管理费用	-	4,154,962.27	4,916,016.05
财务费用	-	1,747,266.03	4,986,850.51
资产减值损失	-	97,658.72	1,390,087.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第八节二、(十三) 5	438.01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	33,312,347.84	14,054,303.57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2,274.41	-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	33,300,073.43	14,054,303.57
减：所得税费用	-	6,981,194.94	3,820,899.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	26,318,878.49	10,233,403.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6,318,878.49	10,233,403.66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247,913,374.24	3,391,321,44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六) 30	84,002,864.60	345,677,61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31,916,238.84	3,736,999,06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276,612,437.72	3,499,340,786.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379,186.27	3,348,29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3,177,924.85	7,263,44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六) 30	13,182,687.40	84,143,13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6,352,236.24	3,594,095,66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第八节二、(六) 31	25,564,002.60	142,903,398.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38.0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8.01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2,218,570.00	636,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7,000,000.00	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9,218,570.00	83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218,131.99	-83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1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12,598.67	4,506,267.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912,598.67	176,506,26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087,401.33	-146,506,26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427.3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433,699.32	-4,438,86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4,789.74	5,134,30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898,489.06	695,431.79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247,913,374.24	1,843,391,068.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002,864.60	441,846,68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31,916,238.84	2,285,237,75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276,612,437.72	2,079,106,154.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379,186.27	2,982,40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3,177,924.85	5,055,137.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182,687.40	51,412,97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6,352,236.24	2,138,556,66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564,002.60	146,681,08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38.0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8.0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636,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2,000,000.00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2,000,000.00	73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999,561.99	-73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1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12,598.67	4,286,544.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912,598.67	176,286,544.25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087,401.33	-146,286,54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427.3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47,730.68	-341,460.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4,789.74	841,68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17,059.06	500,225.27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注 1：合并范围变更

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仍持有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兆方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纳入 2016 年 1-6 月合并范围。其于 2016 年 7 月底处置。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新设立全资子公司 Z F PETROCHEMICAL PTE. LTD，注册资本为 1 新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港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份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00.00 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二、报表项目注释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司名称：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6000783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26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315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石油贸易

公司经营范围：燃料油、润滑油、沥青、化工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批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公司历史沿革

(1) 2012年2月，公司设立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系由自然人王芳、徐静平共同出资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由全体股东于注册登记之日起两年内分期缴足，首期出资100万元，以货币资金出资的方式出资，其中股东王芳出资人民币45万元，占本次出资额45%，股东徐静平出资人民币55万元，占本次出资额55%，本次出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100万元，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信验字[2012]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2月17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	---------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王芳	450,000.00	45.00
徐静平	550,000.00	5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 2012年2月，缴纳第二期出资400万元

2012年2月2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股东申请缴纳第二期出资400万元，其中：股东王芳出资人民币180万元，股东徐静平出资人民币220万元。本次缴纳第二期出资后，有限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信验字[2012]第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第二期出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王芳	2,250,000.00	45.00
徐静平	2,750,000.00	5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 2013年2月，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

2013年2月27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自然人王芳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3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龙泽宏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龙泽[2013]验字第D72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2月27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王芳	27,250,000.00	90.83
徐静平	2,750,000.00	9.17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4) 2014年12月，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

2014年12月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7000万元，由自然人王芳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10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博诚验资字[2014]F27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年12月9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王芳	97,250,000.00	97.25
徐静平	2,750,000.00	2.75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5) 2015年6月，注册资本增至13000万元

2015年6月17日王芳将其占有限公司15%的股权转让给王雅思、5%的股权转让给王峰、7.25%的股权转让给徐静平、“股权转让协议书”于2015年6月17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转让见证，见证书编号JZ20150617183、JZ20150617184、JZ20150617179。

2015年6月3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自然人王雅思等30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王雅思等30位自然人按1：2的比例实际出资6000万元，其中3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3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13000万元。本次出资与2015年7月出资一并业经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同德验字[2015]2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陆晨	5,800,000.00	4.4615%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赵净	250,000.00	0.1923%
蒋素华	200,000.00	0.1538%
王雅思	25,000,000.00	19.2308%
吴良宛	300,000.00	0.2308%
杜强	20,000.00	0.0154%
陈敏	750,000.00	0.5769%
刘春林	20,000.00	0.0154%
杨永亮	100,000.00	0.0769%
方汉平	90,000.00	0.0692%
张华	30,000.00	0.0231%
周毅	300,000.00	0.2308%
王莉明	1,000,000.00	0.7692%
王燕	100,000.00	0.0769%
王峰	9,360,000.00	7.2000%
徐益军	300,000.00	0.2308%
王芳	70,000,000.00	53.8462%
管华芝	200,000.00	0.1538%
彭婧	100,000.00	0.0769%
王云	2,000,000.00	1.5385%
李丹丹	100,000.00	0.0769%
吴建敏	150,000.00	0.1154%
魏旻	600,000.00	0.4615%
徐静平	10,000,000.00	7.6923%
张茹	500,000.00	0.3846%
孟小菊	600,000.00	0.4615%
谢威巍	500,000.00	0.3846%
李刚	1,000,000.00	0.7692%
黄顺联	110,000.00	0.0846%
陈社英	200,000.00	0.1538%
琚洁丽	100,000.00	0.0769%
邓军	220,000.00	0.1692%
合计	130,000,000.00	100.00%

(6) 2015年7月，注册资本增至13156万元

2015年7月2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注册资本增至131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6万元由新增自然人股东张志宏等四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缴纳，张志宏等四人按1: 5的比例实际出资780万元，其中15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62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3156万元。本次出资与2015年6月出资一并业经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同德验字[2015]27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王芳将其占有限公司53.8462%的股权转让给徐静平，“股权转让协议书”于2015年7月17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转让见证，见证书编号JZ20150717190。

2015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谢威巍	500,000.00	0.3801%
魏旻	600,000.00	0.4561%
刘春林	20,000.00	0.0152%
仇萍	260,000.00	0.1976%
杨永亮	100,000.00	0.0760%
王雅思	25,000,000.00	19.0027%
王莉明	1,000,000.00	0.7601%
琚洁丽	100,000.00	0.0760%
李丹丹	100,000.00	0.0760%
张志宏	350,000.00	0.2660%
周毅	300,000.00	0.2280%
徐益军	300,000.00	0.2280%
王燕	100,000.00	0.0760%
蒋素华	200,000.00	0.1520%
管华芝	200,000.00	0.1520%
陈敏	750,000.00	0.5701%
黄顺联	110,000.00	0.0836%
黄恩棋	550,000.00	0.4181%
吴良宛	300,000.00	0.2280%
杨珺	400,000.00	0.3040%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李刚	1,000,000.00	0.7601%
方汉平	90,000.00	0.0684%
张茹	500,000.00	0.3801%
陆晨	5,800,000.00	4.4086%
孟小菊	600,000.00	0.4561%
张华	30,000.00	0.0228%
陈社英	200,000.00	0.1520%
彭婧	100,000.00	0.0760%
吴建敏	150,000.00	0.1140%
王峰	9,360,000.00	7.1146%
邓军	220,000.00	0.1672%
徐静平	80,000,000.00	60.8088%
杜强	20,000.00	0.0152%
赵净	250,000.00	0.1900%
王云	2,000,000.00	1.5202%
合计	131,560,000.00	100.00%

(7) 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决定以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出资，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68,426,412.23元。按原各股东持股比例折股为人民币13156万元，余额36,866,412.23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经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1月5日出具的“深华图验字【2015】56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56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31,560,000.00元。

4、 主业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主业变更情况。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5日批准报出。

6、合并范围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3家，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1-6月、2016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

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

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

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

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
关联方组合	指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该类应收款项属于无风险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④ 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公司的款项，其风险特征不同于一般的应收款项，属于风险较小的一类应收款项，因此，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个组合，不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

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

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5 年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判断标准和依据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④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商品发货并经对方签收后，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同时本公司开具销售发票予以确认，因此本公司根据客户签收后的发货单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

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

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9、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 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无。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指 2017 年 1-6 月，上期指 2016 年 1-6 月，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其中：人民币			899.17			22.17
美元						
小计			899.17			22.17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3,892,367.91			2,459,420.25
美元	770.84	6.7744	5,221.98	770.84	6.9370	5,347.32
小计			3,897,589.89			2,464,767.57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
美元						
小计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合计			3,898,489.06			2,464,789.74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33,699.32 元，增加 58.17%，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日常贸易合同涉及金额较大，多在 500 万到 3000 万之间，因此导致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波动幅度也较大。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其中：账龄组合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其中：账龄组合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541,216.50	665,412.17	1.00
合计	66,541,216.50	665,412.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63,569.03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姓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计提的坏帐准备
上海华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7,490,177.03	一年以内	41.31	274,901.77
上海福诺瑞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15,166,355.66	一年以内	22.79	151,663.56
深圳市前海三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4,389,997.24	一年以内	21.63	143,899.97
茂名市博鑫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5,096,823.68	一年以内	7.66	50,968.24
茂名市创鑫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4,391,646.50	一年以内	6.60	43,916.47
合计		66,535,000.11		99.99	665,350.01

注：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5,993,334.78 元，减少 35.33%，主要原因在于本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期初的应收帐款在报告期内基本已经收回。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2,047,805.39	100.00	138,476,053.97	100.00
合计	272,047,805.39	100.00	138,476,053.9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比例 (%)
上海联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7,771,920.91	28.59
舟山东裕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4,810,268.57	20.15
安庆市泰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209,563.30	16.99
安徽中普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27,930,976.50	10.27
广州联油能源有限公司	20,795,613.99	7.64
合计	227,518,343.27	83.64

注：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3,571,751.42 元，增加 96.46%，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国内采购的力度，因此导致报告期内的预付款金额较年初大幅增加。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其中：账龄组合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3,154.56	1,931.55	1.00
1-2 年	5,000.00	250.00	5.00
2-3 年	4,000.00	800.00	20.00
合计	202,154.56	2,981.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2,731.5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4,000.00	4,000.00
其他往来款	198,154.56	5,000.00
合计	202,154.56	9,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曾赞	往来款	120,000.00	1 年以内	59.36	1,20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融德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	1 年以内	17.31	350.00	非关联方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往来款	10,854.56	1 年以内	5.37	108.55	非关联方
杜强	往来款	5,000.00	1-2 年	2.47	25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永创达办公设备经营部	押金	4,000.00	2 至 3 年	1.98	800.00	非关联方
合计		174,854.56		86.49	2,708.55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0,423.01 元，增加 2,176.26%，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向员工曾赞支付了 120,000.00 元备用金用于加油站拓展及工程筹建等用途，导致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期初大幅增加。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9,434,956.92	1,090,857.32	188,344,099.60
合计	189,434,956.92	1,090,857.32	188,344,099.60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74,221,290.77	6,225,084.13	167,996,206.64
合计	174,221,290.77	6,225,084.13	167,996,206.64

(2)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73,105.70	3,728,463.06
理财产品	2,000,000.00	-
合计	3,173,105.70	3,728,463.06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53,589.74	52,711.80	806,301.5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53,589.74	52,711.80	806,301.5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7,188.80	47,495.41	304,684.21
2、本期增加金额	89,481.24	897.26	90,378.50
(1) 计提	89,481.24	897.26	90,378.50
3、本期减少金额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46,670.04	48,392.67	395,062.7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6,919.70	4,319.13	411,238.83
2、年初账面价值	496,400.94	5,216.39	501,617.33

注：本期折旧额为 90,378.50 元。

(2)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4)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闲置或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6)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7)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 截止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439,812.76	1,759,251.04	1,813,578.83	7,254,315.33
可抵扣亏损	-	-	-	-
合计	439,812.76	1,759,251.04	1,813,578.83	7,254,315.33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373,766.07 元，减少 75.75%，主要原因在于本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较上期减少，因此导致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预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42,218,570.00	70,000.00
预付的投资款	25,000,000.00	-
合计	67,218,570.00	70,000.00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7,148,570.00 元，增加 95,926.53%，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购买了用于建设加油站的土地并支付了土地使用权出让费，支付了公司收购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股权转让款，以及预付了公司收购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定金。由于报告期内，前述土地使用权过户、股权变更过户以及股权收购事项尚未完成，因此导致期末账面上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有大幅增加。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77,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77,000,000.00	30,000,000.00

(2) 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短期借款担保情况如下：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5 月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 2,700 万元的担保方式为保证加抵押，保证人：徐静平，抵押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抵押财产清单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及发证机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房屋座落	评估值（万元）
1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0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0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宾大厦 2 栋 202	821.01
2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2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0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宾大厦 2 栋 203	821.01
3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7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0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宾大厦 2 栋 302	821.01
4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6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57.90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宾大厦 2 栋 501	1,073.15
	合计	520.30			3,536.18

2017 年 2 月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贷款 5000 万元的担保方式为保证加抵押贷款，保证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王芳、徐静平，抵押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王芳，抵押财产清单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及发证机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房屋座落	评估值（万元）
1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54045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95.30	别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别墅二区 碧涛苑别墅第 19 栋整栋	1,809.56
2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54048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95.30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别墅二区 碧涛苑别墅第 13 栋整栋	1,814.62
3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31217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96.30	住宅	沙河白石洲荔园新村 1 栋 809	465.62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4	深房地字第 4000616501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3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D	113.06
5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8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3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E	113.06
6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9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F	114.22
7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7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G	114.22
8	深房地字第 4000616500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H	114.22
9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2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I	114.22
10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4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J	114.22
11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1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0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K	114.22
	合计	835.70			5,001.24

注：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47,000,000.00 元，增加 156.67%，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发放的贷款 50,000,000.00 元；同时上期已有的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发放的 30,000,000.00 元贷款到期后续期时减少至 27,000,000.00 元。因此导致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增加了 47,000,000.00 元。

1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品款	105,906,461.99	41,337,625.89
运费	2,762,472.62	2,211,892.04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仓储费	1,718,702.38	2,554,141.75
检验费	219,100.00	151,469.56
合计	110,606,736.99	46,255,129.24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应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64,351,607.75 元，增加 139.12%，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国内采购的力度，因此导致报告期内的应付账款金额较年初大幅增加。

12、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68,083,061.88	95,754,762.68

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90,863.92	1,507,689.54	3,298,553.46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644.30	82,644.3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期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1,790,863.92	1,590,333.84	3,381,197.76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0,863.92	1,075,454.14	2,866,318.06	-
二、职工福利费		337,360.86	337,360.86	-
三、社会保险费		34,608.44	34,608.44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0,007.03	30,007.03	-
2、工伤保险		1,651.55	1,651.55	-
3、生育保险		2,949.86	2,949.86	-
四、住房公积金		60,266.10	60,266.1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七、辞退福利				-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合计	1,790,863.92	1,507,689.54	3,298,553.4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79,520.52	79,520.52	-
2、失业保险费	-	3,123.78	3,123.78	-
合计	-	82,644.30	82,644.30	-

1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12,326.77	311,979.69
企业所得税	6,762,470.39	12,147,34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62.87	21,838.58
教育费附加	9,369.80	9,359.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46.54	6,239.59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7,164.05	5,021.58
合计	7,119,440.42	12,501,785.94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注：应缴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382,345.52 元，减少 43.05%，主要原因在于本行业内上半年是销售淡季，对应利润较每年下半年的利润较低，对应的税费也相应降低。

1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	105,000.00

注：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5,000.00 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应付利息已经付清。

16、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及其他	97,962,804.25	16,003,880.25

(2)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1,958,924.00 元，增加 512.12%，主要原因在于由于上半年采购力度的加大，公司临时从大熙洋拆借的款项增加所导致。

17、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谢威巍	500,000.00	-	-	500,000.00	0.3801%
魏旻	600,000.00	-	-	600,000.00	0.4561%
刘春林	20,000.00	-	-	20,000.00	0.0152%
仇萍	260,000.00	-	-	260,000.00	0.1976%
杨永亮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王雅思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19.0027%
王莉明	1,000,000.00	-	-	1,000,000.00	0.7601%
琚洁丽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李丹丹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张志宏	350,000.00	-	-	350,000.00	0.2660%
周毅	300,000.00	-	-	300,000.00	0.2280%
徐益军	300,000.00	-	-	300,000.00	0.2280%
王燕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蒋素华	200,000.00	-	-	200,000.00	0.1520%
管华芝	200,000.00	-	-	200,000.00	0.1520%
陈敏	750,000.00	-	-	750,000.00	0.5701%
黄顺联	110,000.00	-	-	110,000.00	0.0836%
黄恩棋	550,000.00	-	-	550,000.00	0.4181%
吴良宛	300,000.00	-	-	300,000.00	0.2280%
杨珺	400,000.00	-	-	400,000.00	0.3040%
李刚	1,000,000.00	-	-	1,000,000.00	0.7601%
方汉平	90,000.00	-	-	90,000.00	0.0684%
张茹	500,000.00	-	-	500,000.00	0.3801%
陆晨	5,800,000.00	-	-	5,800,000.00	4.4086%
孟小菊	600,000.00	-	-	600,000.00	0.4561%
张华	30,000.00	-	-	30,000.00	0.0228%
陈社英	200,000.00	-	-	200,000.00	0.1520%
彭婧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吴建敏	150,000.00	-	-	150,000.00	0.1140%
王峰	9,360,000.00	-	-	9,360,000.00	7.1146%
邓军	220,000.00	-	-	220,000.00	0.1672%
徐静平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60.8088%
杜强	20,000.00	-	-	20,000.00	0.0152%
赵净	250,000.00	-	-	250,000.00	0.1900%
王云	2,000,000.00	-	-	2,000,000.00	1.5202%
合计	131,560,000.00	-	-	131,560,000.00	100.00%

注：历年股本增减变动详见附注一、3 历史沿革。

1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资本溢价	36,866,412.23	-	-	36,866,412.23
合计	36,866,412.23	-	-	36,866,412.23

19、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公积金	4,609,076.44			4,609,076.44
合计	4,609,076.44			4,609,076.4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1-6 月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81,687.9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481,687.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18,878.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00,566.47	

注：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6,318,878.49 元，增加 63.45%，主要原因在于 2017 年上半年实现了 26,318,878.49 元净利润且未分配。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3,870,233.55	1,864,389,768.48	2,983,643,562.74	2,917,879,021.38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合计	1,913,870,233.55	1,864,389,768.48	2,983,643,562.74	2,917,879,021.38

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 1,069,773,329.19 元，减少 35.85%，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减少 1,053,489,252.90 元，减少 36.10%。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6 年 8 月处置了子公司深圳市兆方前海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排除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之外，从而导致了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比上年同期减少。

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935.43	174,838.26
教育费附加	53,972.32	88,994.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981.56	37,860.72
印花税	189,429.90	83,387.24
合计	405,319.21	385,080.22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3、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运输费	3,589,694.34	24,401,296.40
检测费	461,648.87	1,389,867.98
仓储与装卸费	3,786,394.05	8,109,216.14
业务招待费	1,015,063.26	1,029,469.88
港务费	670,865.96	630,842.34
差旅费	192,110.80	59,814.75
其他	47,571.73	64,548.26
合计	9,763,349.01	35,685,055.75

注：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25,921,706.74 元，减少 72.64%，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6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年 8 月处置了子公司深圳市兆方前海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将其排除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之外, 从而导致了公司的运费及仓储费大量减少。同时, 报告期内的国内采购增加, 由于国内采购及销售物流及周转速度快, 需要的仓储时间缩小, 因此报告期内的仓储费用也大幅减少。

2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590,464.82	3,374,324.91
租赁费	292,236.29	204,698.54
折旧及摊销费	90,378.50	76,648.31
办公费	381,998.49	672,840.76
税费	-	309,554.44
差旅交通费	93,570.04	160,047.20
车辆使用费	186,595.75	567,286.88
咨询费	700,405.91	1,861,940.90
招待费用	-	169,093.61
其他费用	819,312.47	213,354.30
合计	4,154,962.27	7,609,789.85

注: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3,454,827.58 元, 减少 45.40%, 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6 年 8 月处置了子公司深圳市兆方前海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将其排除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之外, 从而导致了公司的各项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25、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807,598.67	6,386,171.77
减: 利息收入	114,549.73	610,717.90
汇兑损益	-427.38	-
手续费	54,644.47	173,757.00
合计	1,747,266.03	5,949,210.87

注: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4,201,944.84 元, 减少 70.63%, 主要原因在于去年同期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司的银行贷款为 150,000,000.00 元，本期的银行贷款为 77,000,000.00 元，因此本期的利息支出大幅减少从而导致本期财务费用减少。

2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360,837.48	580,900.32
存货跌价损失	458,496.20	-
合计	97,658.72	580,900.32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 483,241.60 元，减少 83.19%，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账款减少，坏账准备冲回，因此导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大幅减少。

27、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理财产品收益	438.01	-
合计	438.01	-

2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2,274.41	2,274.41	-	-
其他	10,000.00	10,000.00	-	-
合计	12,274.41	12,274.41	-	-

2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07,428.87	4,348,874.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73,766.07	-145,225.08
合计	6,981,194.94	4,203,649.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33,300,073.43	15,554,504.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25,018.36	3,888,626.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92,025.39	148,417.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201.97	166,605.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6,981,194.94	4,203,649.24

注：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2,777,545.70 元，增加 66.07%，主要原因在于本期较上期利润增加，因此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3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114,549.73	610,717.90
收到的关联方往来款	82,644,070.00	274,960,960.88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1,244,244.87	70,105,938.00
合计	84,002,864.60	345,677,616.7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	30,526,030.00
付现的期间费用	12,304,386.84	39,757,819.28
支付的关联方往来款	665,746.00	12,337,623.88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212,554.56	1,521,658.69
合计	13,182,687.40	84,143,131.85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318,878.49	11,350,855.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95,064.29	580,900.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378.50	76,648.3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7,171.29	4,350,448.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3,766.07	-145,22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13,666.15	-354,245,85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852,644.81	-198,905,08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535,621.51	679,840,707.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4,002.60	142,903,398.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98,489.06	695,431.79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补充资料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64,789.74	5,134,301.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3,699.32	-4,438,869.2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899.17	13,541.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97,589.89	681,89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8,489.06	695,431.79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无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仍持有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兆方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纳入 2016 年 1-6 月合并范围。其于 2016 年 7 月底处置。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新设立全资子公司 Z F PETROCHEMICAL PTE.LTD，注册资本为 1 新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港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份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00.00 元，已纳入 2017 年 1-6 月合并范围。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徐静平	股东	60.8088	60.8088
王雅思	股东	19.0027	19.0027
合计		79.8115	79.8115

注：王雅思系徐静平的女儿，徐静平家庭共同控制本公司 79.8115% 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9144030068376253XX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海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孟小红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①：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3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②：深圳市中海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12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注③：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陆晨控制的企业，2016年2月19日，陆晨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陆晨之配偶持有该公司4%的股权。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关联方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49,109,531.65
深圳市中海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

注：上述对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销售商品为2016年1-3月份的发生额。

采购商品

关联方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53,396,563.25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52,183,304.65
深圳市中海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

注：上述对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商品为2016年1-3月份的发生额。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1-6月确认的 租赁费	2016年1-6月确认的 租赁费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45,204.40	209,035.20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事项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总授信融资合同》 (40000204-2014 年罗湖(总授) 018 号) 连带责任保证	是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签订日期	担保方	借款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有效担保期 间	注释
2015 年 6 月 25 日	徐静平、王芳、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西安分行	15,0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	保证
2016 年 4 月 19 日	徐静平、王芳、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	2016 年 4 月 19 日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	保证加抵押
2016 年 7 月 25 日	徐静平、王芳、 王雅思、深圳 市大熙洋国际 贸易股份有限 公司	顾照明	4,850.00	2016 年 7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	保证
2017 年 2 月 22 日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王 芳、徐静平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华侨 城支行	5,000.00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1 日	保证加抵押
2017 年 5 月 3 日	徐静平、深圳 市大熙洋国际 贸易股份有限 公司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2,700.00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8 年 5 月 4 日	保证加抵押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孟小红	6,920,000.00	2016-2-22	2017-2-22	按正常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息，该笔为子公司前海兆方向孟小红拆入，子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底处置。

(续)

关联方	期间	月平均拆借金额	是否计息	说明
拆入: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6 月	115,099,279.73	否	本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的资金往来约定不支付利息。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	70,987,777.05	否	本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的资金往来约定不支付利息。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1,374.39	419,529.53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	15,314,984.25	--
王雅思		-	665,746.00	-

(九) 或有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1、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签署《关于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收购广阳加油站 100% 股权，收购价格为 1900 万元。由于广阳加油站的相关资质正在办理过程中，目前尚未完成股权的交割，收购仍正在进行中。

2、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 11 月 9 日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501399 号），批准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兆方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批准的投资总额为 616.4696 万元（100 万美元）。目前该公司已注册完毕。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7 年 6 月 22 日，经公司董事会同意，拟收购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1,200 万元。2017 年 8 月 1 日，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6,541,216.50	100.00	665,412.17	1.00	65,875,804.33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其中：账龄组合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541,216.50	665,412.17	1.00
合计	66,541,216.50	665,412.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63,569.03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姓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计提的坏帐准备
上海华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7,490,177.03	一年以内	41.31	274,901.77
上海福诺瑞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15,166,355.66	一年以内	22.79	151,663.56
深圳市前海三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4,389,997.24	一年以内	21.63	143,899.97
茂名市博鑫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5,096,823.68	一年以内	7.66	50,968.24
茂名市创鑫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4,391,646.50	一年以内	6.60	43,916.47
合计		66,535,000.11		99.99	665,350.0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其中：账龄组合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2,154.56	100.00	2,981.55	1.47	199,173.01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其中：账龄组合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3,154.56	1,931.55	1.00
1-2 年	5,000.00	250.00	5.00
2-3 年	4,000.00	800.00	20.00
合计	202,154.56	2,981.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2,731.5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4,000.00	4,000.00
其他往来款	198,154.56	5,000.00
合计	202,154.56	9,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曾赞	往来款	120,000.00	1 年以内	59.36	1,20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融德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	1 年以内	17.31	350.00	非关联方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往来款	10,854.56	1 年以内	5.37	108.55	非关联方
杜强	往来款	5,000.00	1-2 年	2.47	25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永创达办公设备经营部	押金	4,000.00	2 至 3 年	1.98	800.00	非关联方
合计		174,854.56		86.49	2,708.5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000,000.00	-	45,000,000.00	-	-	-
合计	45,000,000.00	-	45,000,000.00	-	-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合计	-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3,870,233.55	1,864,389,768.48	1,676,149,586.97	1,632,566,752.54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	-		
合计	1,913,870,233.55	1,864,389,768.48	1,676,149,586.97	1,632,566,752.54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理财产品收益	438.01	-
合 计	438.01	-

(十四)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74.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1,836.40	
所得税影响额	2,959.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877.3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 1-6 月	11.56	0.20	0.20
	2016 年 1-6 月	6.1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 1-6 月	11.56	0.20	0.20
	2016 年 1-6 月	6.14	0.09	0.09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